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号： CQS22CO1103)

甲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乙方：重庆悦来两江国际酒店会议管理有限公司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3次致智博会贺信精神和 “继续高标准办好智博会，深度参与数字经济国际合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推进大数据 智能化创新，集中力量打造“智造重镇”、建设“智慧名城”,2022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

会(以下简称2022智博会或智博会)拟于2022年8月中下旬在重庆举办。

2022智博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国家网信办、中国科学院、 中国工程院、中国科协、新加坡贸工部和重庆市人民政府主办，并邀请四川省担任主宾省。 2022智博会主题延续“智能化：为经济赋能，为生活添彩”,年度主题聚焦“智慧城市”。 大会将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举办，围绕国家发展战略、产业发展趋势，聚焦数字产业 化、产业数字化，创新谋划举办会前活动，开幕式暨高峰会、展览、系列论坛、赛事、发布、

招商签约、闭幕式等有关活动。

本项目为2022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开幕式暨高峰会场地租赁及现场配套服务政府

采购项目。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签约总价(暂定)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 2022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开  幕式暨高峰会场地租赁及现场配  套服务 | 238.68万元 | 合同签订之日起  至2022年8月  24日(以甲方确  定的时间为准) | 重庆悦来  国际会议  中心 |
| 暂定总价合计人民币(小写):2386800.00元；(大写):贰佰叁拾捌万陆千捌佰元整。  本合同最终价款据实结算并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定金额为准，结算单价以 《2022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开幕式暨高峰会场地租赁及现场配套服务明细表》(详见  本合同附件1)为准。  本合同金额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动力电、会议场地租用费、网络 服务费、物料租赁、核酸检测费、LED显示屏租用费、本项目的疫情防控物资费、验收专  家费、人工费、专业人员服务费、交通费、保险、税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甲 | | | |

|  |
| --- |
| 方除此以外不支付其它费用。 |
| 一、项目内容  乙方提供以下服务内容：  (一)提供大型会议场地1个(不少于5000平方米)、小型会议场地14个(50-300  平方米)。  (二)提供基础网络配置、电力能源保障及现场桌椅、服务人员、茶水、基础绿植，  清洁卫生等其他满足2022智博会开幕式暨高峰会要求的场地、功能、设施设备。具体包括： 动力电按80V/100A据实结算，网络包括两江厅、闸口和新闻中心分别按400、400、1200  兆计算带宽，物料租赁包括植物30盆、沙发租赁150个等计算。1楼提供LED显示屏一个。  (三)其他满足2022智博会开幕式暨高峰会要求的场地、功能、设施设备。  (四)2022智博会开幕式暨高峰会场地需在重庆市内甄选。  (五)乙方应能保证完成2022智博会开幕式暨高峰会以及相关会议场地提供与现场综  合配套服务，确保工作顺利按时完成。  (六)完成甲方交办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工作。  二、服务要求  (一)乙方应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要求，制定完成本次项目相关服务的实施方案，并  需通过甲方确认。  其中包括：乙方派驻本项目人员疫情防控方案、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方案；人员  保障方案和工作时间表等。  (二)乙方须具备专业的服务团队，团队人员不少于25人，包括：总负责人1名、团  队成员至少24名。  乙方承诺：1.在本项目执行期间，所有拟派人员不得更换。若因不可抗力必须更换的，  需提前征得甲方同意。2.所有拟派人员在本项目执行期间不承担其他项目工作。  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名单、职务、乙方为其购买的社保  证明复印件等材料。  三、其他要求  (一)乙方承诺现场服务人员24小时支持本项目服务，提供现场服务人员名单、有效  通讯等信息，并保证信息的准确性。  (二)乙方已综合考虑本项目相关环节所产生所有费用，已充分衡量和估计本项目履 行中可能发生的其他潜在导致价格变动风险因素，合同签订后视为就本项目所有所需服务 及所需相应设备、人员、耗材等已经包含在该价格中，且不做任何调整。服务要求中所产  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

|  |
| --- |
| 四、活动布展须知  1.甲方应向乙方提交加盖搭建方公章的书面《布展设计方案》;乙方应于收到该《布展 设计方案》的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回复审查或整改意见。甲方应严格按图、如期施工、  撤 离 。  2.因甲方布展(包括布展准备阶段、布展实施阶段及布展收尾阶段等环节)所导致的 人身意外伤亡事故、财产损失、经济纠纷、名誉损害、知识产权纠纷等一切法律责任由责  任方自行承担。  3.搭建时间根据约定时间进场，活动结束后，免费撤展。  4.甲方需提前5天确认台型摆位图，经双方确认后不可大面积更改；如甲方因自身原  因必须临时更改，需与乙方现场协商并在时间允许及人员安排充足的情况下方能调整。  5.因疫情防控最新要求，搭建人员进场需出示健康码(疫苗接种完成)、行程码、戴口 罩、测体温、持48小时有效核酸检测报告进场，如不提供合规行程码和健康码，乙方有权  拒绝具体搭建人员进场。 |
| 五、验收方式  1.验收组织单位：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验收标准：合同执行完毕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以经确认的合同、实施方案、采 购文件及甲方需求以及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作为验收标准组织验收。乙方为非中小企 业的，还应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的凭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合同、  付款证明等。  如验收达不到相关规定要求的，不仅无权要求支付后续款项，而且乙方应立即进行整 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则视为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追求其相关法律  责 任 。  以上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赔偿。  3.乙方需积极配合做好项目绩效评价和跟踪审计。 |
|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为据实结算，由甲方付款。  (一)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额50%的增值税发票及与预付款同等额度的 担保函，甲方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完成资金审批流程后支付  合同总额的50%。  (二)乙方按采购合同完成所有工作内容、提交项目成果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 料、图片资料、影像资料等)、乙方为非中小企业的，还应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向中小企业  采购服务的凭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合同、付款证明等，且项目验收完成后，乙方根 |

|  |
| --- |
| 据审定金额提供剩余应付金额足额增值税发票，并经甲方确定的跟审单位确认后，甲方在  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完成资金审批流程后支付尾款。  (三)如乙方收到预付款后不履行相关义务，甲方可通过担保函收回已支付的预付款。  (四)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则无需提交担保函，乙方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  的，支付比例按约定比例执行。 |
| 七、履约保证金  金额：合同金额的10%;  缴纳方式：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乙方 如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其提交的保函必须由合法经营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 具，保函的内容必须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的要求。保函的受益人为甲方，保函原件交  甲方保存；  缴纳时间：领成交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  退还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退还手续， 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  保证金 ；  不予退还情形：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内容，延后时间累计达10天及以上的：  出现三次服务质量审核不达标的。  若乙方未按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乙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甲方签订政府  采购合同，甲方可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
| 八、知识产权及保密  1.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 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或索赔。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  法律责任和费用。  2.本项目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需配合甲方对本项目知识产权进行保护；除采购 文件明确注明租赁部分以外的物品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需配合甲方对该部分物品进行  收纳整理。  3.乙方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应对所获悉的所有项目内容进行保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 随意公布、不得转交给第三方。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详见合同附件2),  若有违反按保密协议规定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甲方将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九、不可抗力  因新冠肺炎疫情、相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项目取消，或延期，或调整的，  或因客观原因致使合同无法订立或订立后因无法履行而解除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  |
| --- |
|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因本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诉讼，胜诉一方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 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和其他支出，包括专家作证费用和诉讼费以及判决前后  的利息应由败诉方负担。 |
| 十一、违约条款  (一)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节点内完成相应工作内容的，每延后1天乙方应向甲方支 付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延后时间累计达10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乙方的履约  保证金，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二)项目执行期间甲方将每月对乙方的工作效果进行审核(智博会举办期间为每天 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是否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保障、现场服务响应等。出 现一次审核不达标的，甲方予以口头警告；出现两次不达标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 额5‰的违约金；出现三次不达标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追  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甲方逾期支付款项，按照本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
|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1.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 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附件1《2022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  会开幕式暨高峰会场地租赁及现场配套服务明细表》、附件2《保密协议》;  2.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由甲乙双方  共同协商确定，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5.双方确认，合同签字页地址为其有效通讯地址，合同当事人以及法院、仲裁机构等 以快递等方式向该地址发出书面函件及诉讼、仲裁文书的，自发出日(邮戳)次日起满2 日视为收到。接收方拒绝签收的不影响送达效力。如若联系方式有更改，须自变更之日起 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按本合同所列地址送达的通知或其他有关文件均视  为有效送达。 |



|  |  |
| --- | --- |
| 甲方：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地 址 ：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乙方：重庆悦来两江国际酒店会议管理有限  公司  地址：渝北区税来滨江大道86号  电话：60358866  里， 江  传 真 ： 6 0 3 5 8 8 8 0 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  两江鸳鸯支行  账号：31081501040000092  授权代表：潘可楠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备 注 ： | |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附件1:《2022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开幕式暨高峰会场地租赁及现场配套

服务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内容描  述 | **审核预算** | | | | | | **备注** |
| 单位 | **数量1** | **单位1** | **数量2** | **单位2** | **金额(元)** |
| 1 | 动力电 | 两江厅 | 元/处/ 天 | 6 | 天 |  |  | 22,800.00 | 参照80V/100A据 实结算 |
| 2 | 会议场地 | 两江厅  C | 元/天 | 1 | 天 |  |  | 76,000.00 | 24小时 |
| 3 | 两江厅 | 元/天 | 7 | 天 |  |  | 1,330,000.00 |  |
| 4 | 201 | 元/天 | 9 | 天 |  |  | 81,900.00 |  |
| 5 | 202 | 元/天 | 9 | 天 |  |  | 45,990.00 |  |
| 6 | 203 | 元/天 | 9 | 天 |  |  | 100,800.00 |  |
| 7 | 204 | 元/天 | 9 | 天 |  |  | 36,540.00 |  |
| 8 | 205 | 元/天 | 9 | 天 |  |  | 40,320.00 |  |
| 9 | 206 | 元/天 | 9 | 天 |  |  | 31,500.00 |  |
| 10 | 207 | 元/天 | 9 | 天 |  |  | 49,770.00 |  |
| 11 | 101 | 元/天 | 4 | 天 |  |  | 33,600.00 |  |
| 12 | 102 | 元/天 | 4 | 天 |  |  | 33,600.00 |  |
| 13 | 103 | 元/天 | 4 | 天 |  |  | 33,600.00 |  |
| 14 | 104 | 元/天 | 4 | 天 |  |  | 16,240.00 |  |
| 15 | 105 | 元/天 | 4 | 天 |  |  | 16,240.00 |  |
| 16 | 106 | 元/天 | 4 | 天 |  |  | 33,600.00 |  |
| 17 | 相悦厅 | 元/天 | 4 | 天 |  |  | 70,000.00 |  |
| 18 | 两江厅 | 元/天 | 1 | 天 |  |  | 210,000.00 |  |
|  | 小计 |  |  |  |  |  | 2,239,700.00 |  |
| 20 | 网络服务 | 新闻中  心 | 元/天兆 | 5 | 天 | 1200 | 兆 | 30,000.00 |  |
| 21 | 两江厅 | 元/天兆 | 3 | 天 | 400 | 兆 | 6,000.00 |  |
| 22 | 闸 口 | 元/天兆 | 3 | 天 | 400 | 兆 | 6,000.00 |  |
|  | 小计 |  |  |  |  |  | 42,000.00 |  |
| 23 | 物料租赁 | 植物 | 元/盆展 期 | 1 | 展期 | 30 | 盆 | 9,000.00 | 租赁，时间自展 期开始-结束 |
| 19 | 沙发 | 元/个/ 展期 | 1 | 展期 | 150 | 个 | 52,500.00 |  |
|  | 小计 |  |  |  |  |  | 61,5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 核酸检测 | 核酸检  测 | 元/人 | 600 | 人 |  |  | 16,800.00 | 按实际发生人数 及采样单价收取 |
| 25 | LED显示  屏 | 1楼 | 元/天 | 2 | 天 |  |  | 4,000.00 |  |
| 总价 | | |  |  |  |  |  | 2,386,800.00 |  |

备注：按实际发生租赁场地据实结算。